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(新区宣传部本部)的(2025年度“璀璨浦东”微信公众号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5年度“璀璨浦东”微信公众号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上海浦融传媒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39人，营业收入为109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35.26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上海浦融传媒有限公司(公章)

日期:2025年10月14日